

#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 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龚志成

项 目 负 责 人：

报 告 编 制：

建设单位： 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

电话： 13907371357

传真： /

邮编： 413000

地址： 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爱屋湾村

# 目 录

前 言.....	1
一、验收监测依据.....	2
1.1 法律、法规.....	2
1.2 验收技术规范.....	3
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3
二、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3
2.1 污染物排放标准.....	3
三、 工程建设内容.....	5
3.1 产品方案及规模.....	5
3.2 工程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	5
3.2 主要生产设备.....	6
四、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8
4.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8
4.2 项目用水情况.....	8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9
六、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2
6.1 废气.....	12
6.2 废水.....	12
6.3 固体废物.....	13
6.4 噪声.....	14
6.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4
6.6 环保设施投资.....	14
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7.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	16
八、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7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17

8.2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体系.....	17
九、验收监测内容.....	18
9.1 环境保护设施效果.....	18
十、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19
十一、验收监测结果.....	20
1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20
十二、验收监测结论.....	22
12.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2
12.2 综合结论.....	22
12.3 建议.....	22
附件 1: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3
附件 2: 环评批复.....	24
附件 3: 营业执照.....	27
附件 4: 检测报告.....	28
附件 5: 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34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9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局.....	40
附图 3 监测布点图.....	41
附图 4 现场照片.....	42

## 前 言

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创建于 2004 年 6 月，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是益阳市资阳区最大一家集仓储、加工、销售于一体的粮食民营股份制企业，2007 年至 2011 年连续被益阳市人民政府授予“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称号。2011 年 11 月至今被评为湖南省农业产业化省级龙头企业。公司 2010 年至今被益阳市资阳区政府指定为区级储备粮(4000 吨稻谷)承储单位，2016 年被湖南省粮食厅和湖南省财政厅指定为省级调节储备粮(5000 吨稻谷)承储单位。公司拥有仓储容量 5 万吨，1 条大米加工生产线，年加工稻谷 5 万吨，于 2015 年 12 月取得益阳市环境环保局资阳分局关于《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大米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益环资审【2015】29 号）。公司生产的“湘软香”、“金成”牌大米系列产品主要销往广东、广西、福建等十多个省市。

为顺应市场要求及符合废旧资源化综合利用，本公司投资 1500 万元，在本厂区新扩建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生产线，其中新建三条生产线，其中包括年加工稻谷 7 万吨生产线，年烘干稻谷 3 万吨生产线，年产 2.4 万吨生物质颗粒生产线。

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表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以益环资审 [2019] 29 号文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和规定，我公司自行负责其“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19 年 12 月 11 日，我公司人员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及核实，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12 月 27 日，委托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对污染物排放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参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附录，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名称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改扩建				
建设地点	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爱屋湾村				
主要产品名称	大米、碎米、油糠、生物质颗粒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稻谷 7 万吨生产线，年烘干稻谷 3 万吨生产线，年产 2.4 万吨生物质颗粒生产线。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稻谷 7 万吨生产线，年烘干稻谷 3 万吨生产线，年产 2.4 万吨生物质颗粒生产线。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19 年 12 月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19 年 12 月 26 日至 12 月 27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无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无		
投资总概算	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7.4 万元	比例	3.48%
实际总概算	1500 万元	环保投资	38 万元	比例	2.53%
一、验收监测依据	<b>1.1 法律、法规</b>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正）；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验收监测依据</b></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起施行）；</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10月1日起施行）；</p> <p>(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9月1日起施行）；</p> <p>(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11月20日起施行）</p> <p><b>1.2 验收技术规范</b></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p> <p><b>1.3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b></p> <p>(1)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2019年9月；</p> <p>(2)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益阳市生态环境局，益环资审[2019]29号，2019年11月6日；</p> <p>(3) 其他相关资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二、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b></p>	<p><b>2.1 污染物排放标准</b></p> <p>(1) 废气</p> <p>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要求，具体限值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1 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colspan="2">监测项目</th> <th>标准限值 (mg/m<sup>3</sup>)</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组织 废气</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颗粒物</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td> </tr> </tbody> </table>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b>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级 别、限值</b>	<p>(2) 噪声</p> <p>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p>中表 1 中规定的 2 类标准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 噪声排放标准一览表</b></p>				
	项目	类别	时段	标准值 (dB(A))	标准来源
	厂界四周 1m 处	2 类	昼间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夜间			50		



### 三、工程建设内容

#### 3.1 产品方案及规模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本项目产品种类及规模未变，具体如下：

**表 3 产品方案及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t/a)	备注	用途
1	大米	46200	产品（有 5 kg、10kg、15 kg、25kg、50kg 多种包装规格）	食品
2	碎米	3500	副产品	外售至饲料厂作为原料
3	油糠	7000	副产品	外售至饲料厂作为原料
4	生物质颗粒	24000	副产品	一部分外售，一部分为本公司热风炉使用（生物质原料来自于大米加工的谷壳，不外购辅料）

#### 3.2 工程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如下表所示：

**表 4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内容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工程类别	烘干区域	5 个烘干仓，（分别为 3 个 20t、2 个 30t）	与环评一致	新建
	大米加工区域	1 条加工 7 万吨稻谷生产线生产线，含清理、筛分、去石、砻谷、碾米、抛光、色选等加工工序	与环评一致	新建
	生物质颗粒区域	1 条年产 2.4 万吨生物质颗粒生产线	与环评一致	新建
辅助工程	地磅区域	/	与环评一致	依托现有工程
	生活办公用房	办公室、食堂及附属用房	办公室，项目不再厂区食宿	依托现有工程
公用工程	给水	给水水源为自来水	与环评一致	依托现有工程
	排水	生活废水经过隔油、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家肥，不外排	生活废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家肥，不外排	依托现有工程
	供电	由区域供电管网提供，175 万 kWh/a	与环评一致	/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	制粒粉尘通过安装排风设施，加强车间通风处理；热风炉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25m高烟囱排放；大米加工粉尘经脉冲袋式除尘器+沉降室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	制粒粉尘通过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热风炉废气经沉降室+布袋除尘器无组织排放，大米加工粉尘经脉冲除尘+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管道高空排放	新建
	废水治理	生活废水经过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家肥浇灌周边菜地、农田，不外排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家肥浇灌周边菜地、农田，不外排	依托现有工程
	固废治理	油糠、碎米、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和砂石等杂质经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废物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油糠、碎米、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和砂石等杂质经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机油用于设备润滑	依托现有工程
	噪声治理	采用动力减振装置，采用消声、隔声降噪、局部吸声技术，加强设备的维修和检修保养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依托现有工程
依托工程	益阳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位于益阳市谢林港镇青山村，总占地面积60000m <sup>2</sup> ，处理规模为垃圾进厂量800t/d（365d/a）、垃圾入炉量700t/d（333d/a），采用机械炉排炉焚烧工艺，服务范围为益阳市主城区及其周边部分乡镇和东部新区。			

### 3.2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5。

表5 主要工艺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规格/型号
1	谷物烘干机	1	1	GDHG-12T 带全自动PLC控制系统
2	热风炉	2	2	RFL-50 节能型
3	移动式皮带机	5	5	0.8*1.2
4	制粒机	1	1	MLGT36b
5	色选机	3	3	DCS-50FP3
6	铲车	1	1	MNMF25C
7	烘干仓	5	5	3个20t、2个30t
8	风机	4	4	/
9	碾米机	6	6	80T 成套设备
10	着水机	1	1	/
11	固定斗式提	1	1	TDTG20/13
12	清理筛	1	1	TQLM100*2
13	谷糙分离机	1	1	MGCZ100>14
14	布袋除尘	1	2	/

15	抛光机	/	1	/
16	空压机	/	1	/
17	脉冲除尘器	/	2	/

## 四、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4.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与环评报告及其批复阶段相比，原辅材料使用情况一致，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6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消耗量	备注
1	原粮	t/a	70000	当地农户收购
2	电	Kw/a	150 万	区域供电管网提供
3	水	t/a	250	区域自来水厂供给
4	编织包装袋	个	1 万 100 万	外购
5	生物质	t	400	利用本厂谷壳生产生物质颗粒

### 4.2 项目用水情况

#### (1) 给水

给水：本项目生活和抛光用水来至于当地自来水供给。本项目增加职工人数为 5 人，均为当地的居民，厂区提供一餐中餐，不提供住宿。本项目生活用水年用水量为 120m<sup>3</sup>。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对经过打磨的白米进行抛光时是采用的湿式抛光法，因此会在着水机中加入少量的自来水，加入量约 100kg/d(30m<sup>3</sup>/a)。

#### (2) 排水

排水：抛光用水不外排，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水排放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年用水量为 120m<sup>3</sup>/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6m<sup>3</sup>/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浇灌周边菜地、农田，不外排。

##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产排污流程见下图：

### 1、烘干、大米加工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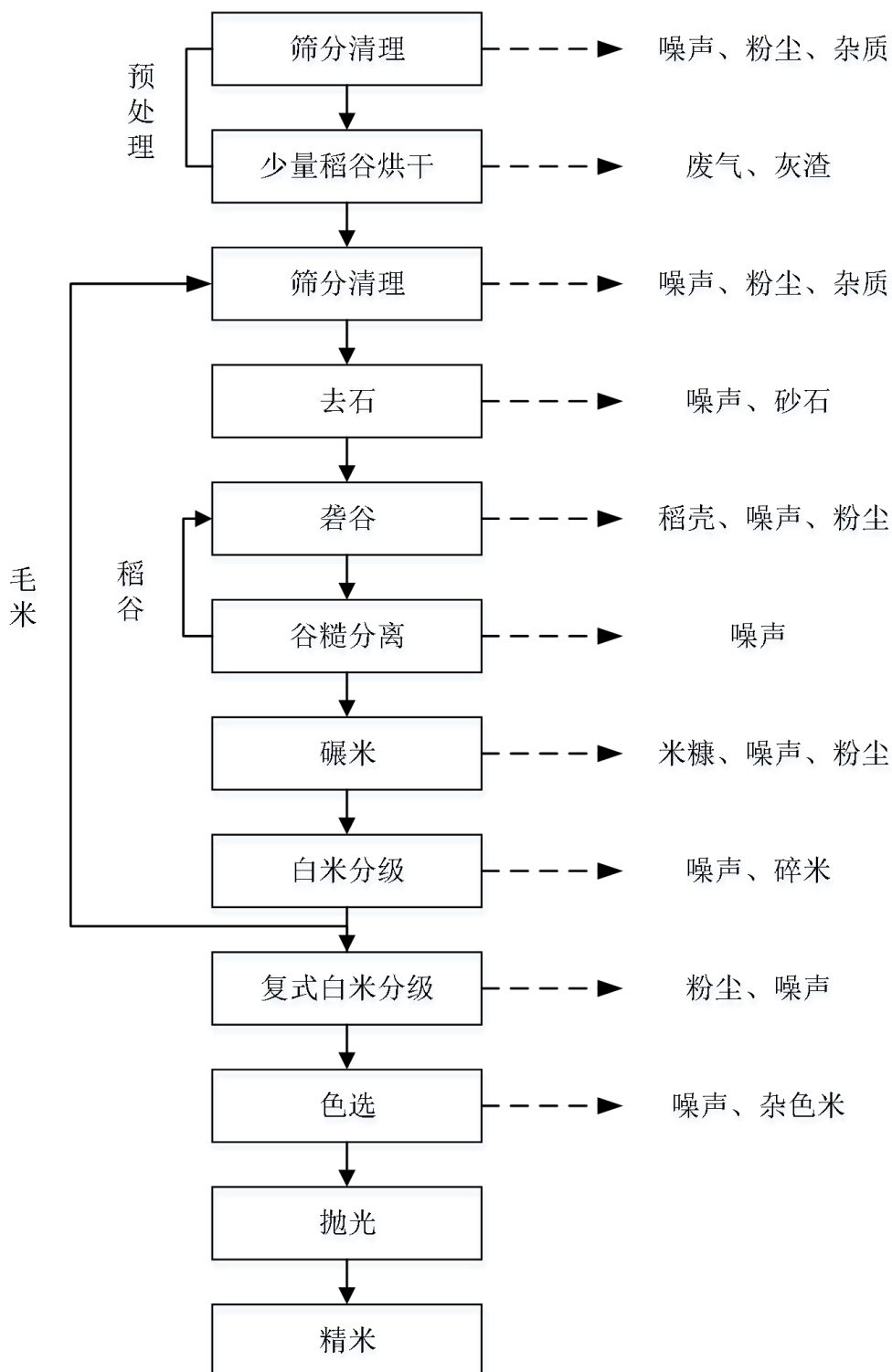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烘干、大米加工生产过程及产污节点图

#### 工艺流程简述:

1、建设项目将收购的新鲜水稻过地磅后，经清理筛清理，去除其中尺寸较大石子、树枝、金属等杂质后，在秋季时，有部分稻谷需要烘干处理，有部分稻谷送入烘干房进行烘干。根据《优质稻谷》（GB/T17891-1999）标准烘干后稻谷的水分含量要低于 13.5%。

2、筛分清理、去石：筛分清理主要是去除稻谷中的稻草等较大的杂质，以方便加工和减少对加工机械的磨损，筛分清理后的稻谷进入原料仓。此工序产生粉尘、噪声以及稻草谷壳等杂质，原粮仓内的稻谷由提升机输送进入加工生产线。因稻谷在收割和晾晒过程中会混入一些石沙等质地较硬的颗粒杂质，如果不除去，将会对加工机械产生很大的磨损。因此第一步对稻谷进行筛分，筛分分二级，上层筛分处大颗粒石子，中间层筛出稻谷，去除小颗粒的石子。此工序产生粉尘、噪声以及砂石等颗粒物。

3、砻谷：稻谷剥掉谷壳的过程称为“砻谷”，由砻谷机对稻谷进行剥壳。稻谷剥开的米粒叫“糙米”，糙米为淡棕色，砻谷过程不可能百分之百获得糙米，谷粒和糙米混合在一起称为“谷糙混合物”，此工序产生谷糠、粉尘和噪声。

4、谷糙分离：去除杂质后的稻谷通过砻谷机剥壳，形成的谷糙混合物进入谷糙分离机进行分离，分离出的谷粒返回砻谷机重新剥壳，分离出的糙米则进入下一个工段，砻谷过程产生的稻壳被分离出来，进入粉碎机粉碎成统糠。此工序产生粉尘和噪声。

5、碾米：借助旋转的砂辊使米粒与碾白室构件及米粒与米粒之间产生相互碰撞、摩擦及翻滚等运动，通过碾削及摩擦擦离等作用将米粒表皮部分或全部去除，除去淡棕色层（皮层和胚芽）后糙米变成白色的米粒（白米），碾下的淡棕色层米皮“糠粉”。此工序产生米糠、粉尘和噪声。

6、白米分级精选：通过白米分级机筛选出整米、大颗粒米以及小颗粒碎米。其中小颗粒碎米被分离出来，整米和大颗粒米进入下一级工序。此工序产生小碎米和噪声。

7、色选：大小合格的大米再输送到色选机，去除不合格的异色米，放置凉仓中自然冷却；

8、抛光：将色选后的白米打磨成光亮的米粒。此工序产生抛光粉尘和噪声；

9、精米计量打包。

## 2、生物质颗粒制造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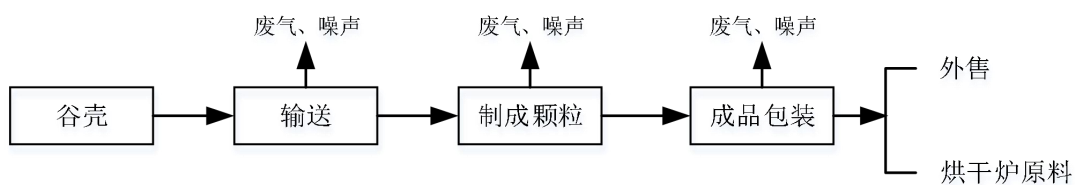


图 5-2 生物质颗粒制造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工艺流程简述：

在大米加工砻谷工艺中会产生大量的谷壳，这部分谷壳通过传送带运送至制粒机，制粒机将原料高压压制成颗粒形状。压制成型的可以一部分外售给有需求的单位，一部门用作烘干炉做原料。

## 六、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6.1 废气

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颗粒成型粉尘、大米加工车间粉尘、烘干炉废气、食堂油烟。

#### (1) 生物质颗粒成型粉尘

项目生产车间为封闭式车间，生物质颗粒成型粉尘通过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 (2) 大米加工车间粉尘

项目大米加工废气主要来自于清理、砻谷、谷糙分离、碾米、分级、抛光以及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这些均为油糠粉尘。本项目在大米加工工序过程中粉尘采用 2 个脉冲除尘器+1 个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管道高空排放。

#### (3) 烘干炉废气

项目使用生物质成型颗粒量为 400 t/a，烘干炉废气经沉降室+1 个布袋除尘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下表 7 为项目废气产生及治理、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7 项目废气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类别	废气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名称	治理设施数量	排放去向
生物质颗粒成型粉尘	生物质加工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车间通风	/	大气环境
大米加工车间粉尘	大米加工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脉冲除尘器+布袋除尘器	脉冲除尘器 2 个，布袋除尘器 1 个	大气环境
烘干炉废气	烘干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沉降室+布袋除尘器	沉降室 1，布袋除尘器 1	大气环境

### 6.2 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生产用水不外排，废水主要来源于员工的生活污水。

#### (1)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家肥浇灌周边菜地、农田，不外排。

#### (2) 生产用水

生产过程中对经过打磨的白米进行抛光时采用的是湿式抛光法，因此会



在着水机中加入少量的自来水。该部分水进入产品以及挥发，不外排。

表 8 项目废水产生、治理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治理设施		设计指标	废水排放去向
				名称	数量		
生产废水	抛光工艺	SS、石油类	/	/	/	/	进入产品
生活废水	员工办公生活	COD、BOD5、SS、氨氮、动植物油	间断排放	化粪池	1 个	总有效容积约 5m <sup>3</sup>	用于周边农地、菜地施肥

### 6.3 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包括生产固废、生活垃圾以及废包装袋；其中生产固废包括砂石等杂质、油糠、碎米、除尘器收集粉尘等（其中生物质颗粒的原料来源于大米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谷壳）。

#### （1）砂石等杂质

稻米加工过程中清理出的石子、杂物，产生量约占原料粮的 0.5%，约 350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2）油糠

油糠：稻谷在加工成精米的过程中要去掉外壳、种皮和胚，油糠就是由种皮和胚加工制成的，是稻谷加工的主要副产品。生产中的副产物油糠的产生量占原料粮的 9%，约 6300t/a，可外卖至饲料厂作原料。

#### （3）碎米

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大米中的碎米粒、杂色米大约占原料粮的 5%，则项目色选碎米、杂色米为约 3500t/a，外售至饲料厂。

#### （4）生活垃圾

项目共有员工 5 人，每天产生垃圾约 5kg/d，项目年工作日为 300d，产生量约为 1.5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 （5）废弃机油

本项目废弃机油约 50kg/a，用于设备润滑。

**表 9 固体废弃物产生和排放状况**

序号	种类	产生位置	产生量 (t/a)	固废性质	排放量 (t/a)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1.5	一般固废	0	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运往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
2	砂石等杂质	生产车间	350	一般固废	0	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运往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
3	油糠	生产车间	6300	一般固废	0	外售至饲料厂
4	碎米	生产车间	3500	一般固废	0	外售至饲料厂
5	废弃机油	生产车间	50kg	危险废物	0	设备润滑
6	谷壳	生产车间	/	一般固废	0	作为生物质颗粒原料

#### 6.4 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源主要为厂房内的设备机械噪声和厂房通排风系统的空气动力噪声。厂房内的噪声源强约为 65~85dB(A)，见表 10。

**表 10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表单位：dB (A)**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声级 dB (A)	数量 (台/套)	治理措施
1	热风炉	75~80	2	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
2	移动式皮带机	65~70	5	
3	制粒机	75~80	1	
4	色选机	70~75	3	
5	铲车	70~75	1	
6	风机	75~80	4	
7	碾米机	65~75	6	
8	固定斗式提机	65~80	1	
9	谷糙分离机	75~85	1	

#### 6.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车间内已进行地面硬化，厂内已设置了较为完善的消防灭火系统，配备了便携式干粉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 6.6 环保设施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500 万，环保投资 38 元，占总投资 2.53%。实际环境保

护投资见下表 11 所示：

**表 11 实际环保投资情况说明**

环境要素		污染源分类	防治措施	环保投资 (万元)
运营期	大气环境	大米加工过程工序	脉冲除尘器+布袋除尘器	10
		烘干炉废气	沉降室+布袋除尘器	20
		生物质颗粒工序	布袋除尘器	2
	水环境	办公生活污水	化粪池	0.5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5
		砂石等杂质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油糠	可外售至饲料厂作饲料	
		碎米	可外售至饲料厂作饲料	
		废弃机油	设备润滑	
	声环境	生产噪声	基础减震、隔音、加强管理	3
合计				38

## 7、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7.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报告表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以益环资审 [2019] 29 号文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详见附件 2。其批复如下：

**表 1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及批复阶段情况	实际情况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建设单位必须把现有工程存在的环统问题纳入扩建项目中一并解决	已把现有工程存在的环统问题纳入扩建项目
完善环境管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账，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放	企业制度环境管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账，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放
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大米加粉尘经脉冲式除尘器+沉降室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制粒粉尘通过过安装排风设施，加强车间通风，确保外排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热风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不低于 25m 高烟囱排放，确保外排污染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燃煤锅炉标准要求；食堂油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要求后高空排放	大米加粉尘经脉冲式除尘器+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管道排放，制粒粉尘通过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热风炉烟气经沉降室+布袋除尘处理后排放；项目不设食堂
按“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排水系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得直接外排周边水环境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外排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通过选用低声设备，采取减振、吸音，隔声等措施，确保运营期厂界四周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2)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选用低声设备，采取减振、吸音，隔声等措施，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知，厂界四周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2)中 2 类区标准要求。
加强对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控制。油糠、碎米、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砂石杂质、生活垃圾按规定点收集，及时清运，禁止乱堆乱。	油糠、碎米、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收集后回用于设备润滑；砂石杂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本项目投入运营后，存在环境风险隐，必须制定行之有效的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项目暂未制定环境应急预案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为:SO <sub>2</sub> ≤0.28t/a、NO <sub>2</sub> ≤0.41t/a,总量指标纳入益阳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的总量管理。	项目热风炉为无组织排放

## 八、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本验收项目监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13。

表 1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的测定 第一号修改单 (GB/T15432-1995/XG1 2018)	AS 220.R1 电子天平, JKFX-065	0.001mg/m <sup>3</sup>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多功能声级计, JKCY-016	/

### 8.2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体系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严格执行国家环保局颁发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国家有关采样、分析的标准及方法, 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1) 按监测规定对废气测定仪器进行校准, 采样前用标准气体流量计进行流量校准。

(2) 严格按照《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和标准分析方法进行采样及测试。

(3) 对废气样品, 采集指标 10%的现场空白。

(4) 对废水样品, 采集 10%的现场空白及现场平行样, 在室内分析中采取平行双样、质控样等质控措施, 质控数据应占每批分析样品的 10~20%。

(5) 所用分析仪器经过了周期性计量检定。

(6) 实验室分析人员按国家或行业标准分析方法对样品进行分析, 水质样品每批抽取 10%的自控平行样及带质控样。

(7) 噪声测量前后测量仪器均经校准, 灵敏度相差不大 0.5dB(A)。监测时测量仪器配置防风罩, 风速>5m/s 停止测试, 噪声校准结果详见表 14。

表 14 噪声仪器校验表

校准日期	声级计校准型号	声级计仪器编号	检测前校准值 dB(A)	检测后校准值 dB(A)	前后差值 dB(A)
2019.11.27	AWA6221A	JKCY-015	93.9	94.0	0.1
2019.11.28	AWA6221A	JKCY-015	93.9	94.0	0.1

## 九、验收监测内容

### 9.1 环境保护设施效果

(1)、废气监测内容

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15。

表 15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项目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 2 天
项目厂界下风向 1		
项目厂界下风向 2		

(2)、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16。

表 16 噪声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Z1	厂界东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夜各监测一次，连续 2 天
Z2	厂界南外 1m		
Z3	厂界西外 1m		
Z4	厂界北外 1m		

## 十、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2019年12月26日至12月27日，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对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开展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生产线及公用、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表 17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记录表

监测时间	内容 (t)	设计产量 (t)	实际产量 (t)	生产负荷 (%)
2019.12.26	大米	154	124	80
2019.12.27			130	84
2019.12.26	碎米	11.7	10	85
2019.12.27			9	77
2019.12.26	油糠	23	20	87
2019.12.27			18	78
2019.12.26	生物质颗粒	80	70	87
2019.12.27			65	81

## 十一、验收监测结果

### 1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1)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及监测结果如下：

表 18 采样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采样日期	温度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项目厂界上风向	2019.12.26	11.2	100.4	北	1.3
	2019.12.27	10.4	100.4	北	1.2
项目厂界下风向 1	2019.12.26	11.3	100.4	北	1.3
	2019.12.27	10.3	100.3	北	1.1
项目厂界下风向 2	2019.12.26	11.3	100.3	北	1.2
	2019.12.27	10.3	100.3	北	1.1

本次验收无组织废气排放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19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数据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项目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19.12.26	0.209	0.246	0.228
		2019.12.27	0.226	0.263	0.245
项目厂界下风向 1		2019.12.26	0.279	0.316	0.298
		2019.12.27	0.296	0.333	0.314
项目厂界下风向 2		2019.12.26	0.296	0.334	0.316
		2019.12.27	0.313	0.333	0.350
执行标准		1.0			
是否达标		达标			

检测数据表明，验收检测期间厂区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无组织监控限值，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2) 噪声

本次验收厂界环境噪声检测数据见下表：

表 20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Leq[dB(A)]		执行标准		是否达标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	2019.12.26	54.6	45.3	60	50	达标
	2019.12.27	55.4	44.2			
厂界南	2019.12.26	56.2	44.5	60	50	达标
	2019.12.27	54.1	43.1			
厂界西	2019.12.26	52.7	42.9	60	50	达标
	2019.12.27	54.9	43.6			
厂界北	2019.12.26	53.4	43.7	60	50	达标
	2019.12.27	52.3	44.4			

经检测，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 十二、验收监测结论

### 12.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废水:

抛光用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浇灌周边菜地、农田,不外排。

##### 无组织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无组织监控限值,项目无组织废气可实现厂界达标排放。

##### 噪声:

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厂界环境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

##### 固废:

油糠、碎米、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收集后回用于设备润滑;砂石杂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谷壳作为生物质颗粒原料。

### 12.2 综合结论

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报告及其批复落实。根据验收检测结果分析可知,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可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运营未改变周边环境功能区划。综上所述,项目建设总体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 12.3 建议

(1) 严格执行所指定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的相关对顶,确保外排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环境风险防范意识,提高设备的完好率,关键设备要备足维修器材和备用,杜绝非正常排污事故的发生。

(2)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清洁生产管理及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定期自行监测。

(3) 自觉接受环境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配合做好各项污染防治等工作。

# 附件 1：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爱屋湾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稻谷 7 万吨生产线，年烘干稻谷 3 万吨生产线，年产 2.4 万吨生物质颗粒生产线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稻谷 7 万吨生产线，年烘干稻谷 3 万吨生产线，年产 2.4 万吨生物质颗粒生产线		环评单位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益环资审 [2019] 2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7.4 万元		比例	3.48%				
	实际总投资（万元）	1500 万元			环保投资	38 万元		比例	2.53%				
	废水治理（万元）	32	废气治理（万元）	0.5	噪声治理（万元）	3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309007632883648		验收时间	2019 年 12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废气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 (4)-(5)-(8)-(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

益环资审(2019)29号

## 关于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 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位于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爱屋湾村，占地面积 5.1 亩，现有生产规模为年加工稻谷 5 万吨。公司拟投资 500 万元，利用闲置厂房对大米加工生产线进行扩建，并配套建设粮食烘干、生物质颗粒制造生产线。扩建项目实施后，公司生产能力为：年烘干稻谷 3 万吨、加工稻谷 12 万吨、生产生物质颗粒 2.4 万吨。

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根据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的环评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在建设单位严格落实各项污染治理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环境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我局同意建设单位按照报告表所列工程方案实施项目建设。

三、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全面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逐条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以及建议内容，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一）本项目为扩建项目，建设单位必须把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纳入扩建项目中一并解决。

（二）完善环境管理制度，配备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帐，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大米加工粉尘经脉冲袋式除尘器+沉降室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制粒粉尘通过安装排风设施，加强车间通风处理，确保外排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热风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不低于25m高烟囱排放，确保外排污染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中燃煤锅炉标准要求；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要求后高空排放。

（四）按“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排水系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农肥，不得直接外排周围水环境。

（五）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振、吸音、隔声等措施，确保营运期厂界四周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

类区标准要求。

(六) 加强对固体废物的分类管理控制。油糠、碎米、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砂石杂质、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及时清运，禁止乱堆乱弃。

(七) 本项目投入运营后，存在环境风险隐患，必须制定行之有效的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和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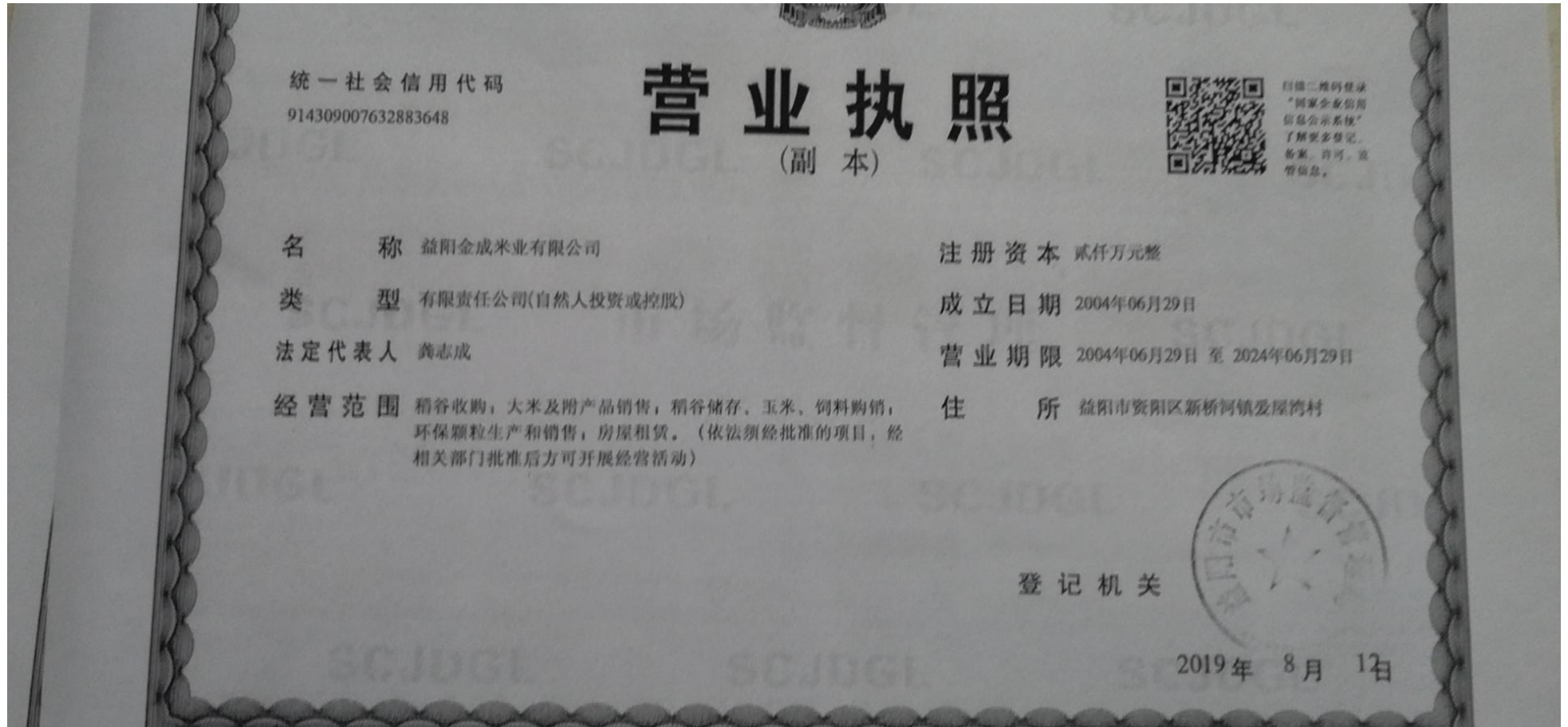
(八)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为： $SO_2 \leq 0.28t/a$ 、 $NO_x \leq 0.41t/a$ 。总量指标纳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的总量管理。

四、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者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当重新向生态环境部门进行环评报批。

五、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程序及时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益阳市生态环境局资阳分局负责该项目“三同时”现场监督检查和日常环境管理。



附件 3:营业执照



## 附件 4: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JK1911905



#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  
建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检测报告无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  章、检测专用章、骑缝章无效。
- 2.本检测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3.本检测报告只对采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4.本检测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5.未经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 6.对本检测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检测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地址：长沙市雨花区振华路 519 号聚合工业园 16 栋 604-605

邮编：410000

电话：0731-86953766

传真：0731-86953766

## 1 项目信息

项目信息见表 1。

表 1 项目信息一览表

项目地址	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爱屋湾村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采样日期	2019.12.26~2019.12.27
检测日期	2019.12.26~2019.12.30
备注	1.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未评定； 2.偏离标准方法情况：无； 3.非标方法使用情况：无； 4.分包情况：“*”为分包项目； 5.检测结果小于检测方法检出限用“检出限+L”表示（当样品为土壤和水系沉积物检测参数时用“未检出”表示）。

##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

表 2 检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无组织废气	项目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同时记录： 气压、气温、风向、风速	3 次/天，连续 2 天
	项目厂界下风向 1		
	项目厂界下风向 2		
噪声	N1 厂界东侧	厂界环境噪声	2 次/天，昼、夜检测，连续 2 天
	N2 厂界南侧		
	N3 厂界西侧		
	N4 厂界北侧		
备注	1、采样点位、检测项目及频次由委托单位指定； 2、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1。		

本页以下空白

###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见表 3。

表 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颗粒物的测定 第一号修改单 (GB/T15432-1995/XG1 2018)	AS 220.R1 电子天平, JKFX-065	0.001mg/m <sup>3</sup>
噪声	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 声级计, JKCY-017	/

### 4 检测结果

4.1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验收监测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4-1;

4.2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验收监测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4-2。

表 4-1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验收监测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项目厂界上风向	颗粒物	2019.12.26	0.209	0.246	0.228
		2019.12.27	0.226	0.263	0.245
项目厂界下风向 1		2019.12.26	0.279	0.316	0.298
		2019.12.27	0.296	0.333	0.314
项目厂界下风向 2		2019.12.26	0.296	0.334	0.316
		2019.12.27	0.313	0.333	0.350
标准限值			1.0		

注: 标准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的无组织监控限值

本页以下空白

表 4-4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验收监测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采样日期	检测结果 Leq[dB (A)]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	2019.12.26	54.6	45.3
	2019.12.27	55.4	44.2
N2 厂界南侧	2019.12.26	56.2	44.5
	2019.12.27	54.1	43.1
N3 厂界西侧	2019.12.26	52.7	42.9
	2019.12.27	54.9	43.6
N4 厂界北侧	2019.12.26	53.4	43.7
	2019.12.27	52.3	44.4
标准限值		60	50

注：标准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检测报告结束\*\*\*

编制：何佩佩

审核：龙舟

签发：李斌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2019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1 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采样日期	温度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项目厂界上风向	2019.12.26	11.2	100.4	北	1.3
	2019.12.27	10.4	100.4	北	1.2
项目厂界下风向 1	2019.12.26	11.3	100.4	北	1.3
	2019.12.27	10.3	100.3	北	1.1
项目厂界下风向 2	2019.12.26	11.3	100.3	北	1.2
	2019.12.27	10.3	100.3	北	1.1



## 附件 5:验收意见及签到表

### 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20日，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根据《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

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及专家组（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工作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本项目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及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的详细介绍，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益阳市资阳区新桥河镇爱屋湾村

建设规模：年加工稻谷7万吨生产线，年烘干稻谷3万吨生产线，年产2.4万吨生物质颗粒生产线。

建设内容：本公司投资 1500 万元，在本厂区新扩建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生产线，其中新建三条生产线，其中包括年加工稻谷 7 万吨生产线，年烘干稻谷 3 万吨生产线，年产 2.4 万吨生物质颗粒生产线。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益阳金成米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粮食烘干、大米加工及生物质颗粒制造扩建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表于2019年11月6日以益环资审[2019] 29号文通过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审批。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1500万，环保投资38元，占总投资2.5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本项目竣工环保总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相关资料结合现场踏勘，本项目相对环评阶段，主体建设内容与环评审批情况基本相同，不涉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号）中的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抛光用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浇灌周边菜地、农田，不外排。

### （二）废气

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颗粒成型粉尘、大米加工车间粉尘、烘干炉废气、食堂油烟。

#### ①生物质颗粒成型粉尘

项目生产车间为封闭式车间，生物质颗粒成型粉尘通过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

#### ②大米加工车间粉尘

项目大米加工废气主要来自于清理、砻谷、谷糙分离、碾米、分级、抛光以及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这些均为油糠粉尘。本项目在大米加工工序过程中粉尘采用2个脉冲除尘器+1个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管道高空排放。

#### ③烘干炉废气

项目使用生物质成型颗粒量为400 t/a，烘干炉废气经沉降室+1个布袋除尘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三）噪声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设备采取减振、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油糠、碎米、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收集后回用于设备润滑；砂石杂质、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谷壳作为生物质颗粒原料。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湖南精科检测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至12月27日对项目外排污染物的监测结果表明：

### （一）废水

抛光用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浇灌周边菜地、农田，不外排。

### （二）废气

验收检测期间厂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无组织监控限值。

### （三）场界噪声

厂界东、厂界南、厂界西、厂界北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 （四）固体废物

油糠、碎米、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收集后回用于设备润滑；砂石杂质、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谷壳作为生物质颗粒原料。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项目废水、废气、场界噪声监测结果，各类污染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得到安全处置。总体而言，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可控。



##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完备，技术资料基本齐全，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验收工作组经认真讨论，认为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运行。

##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验收工作组

2019年12月20日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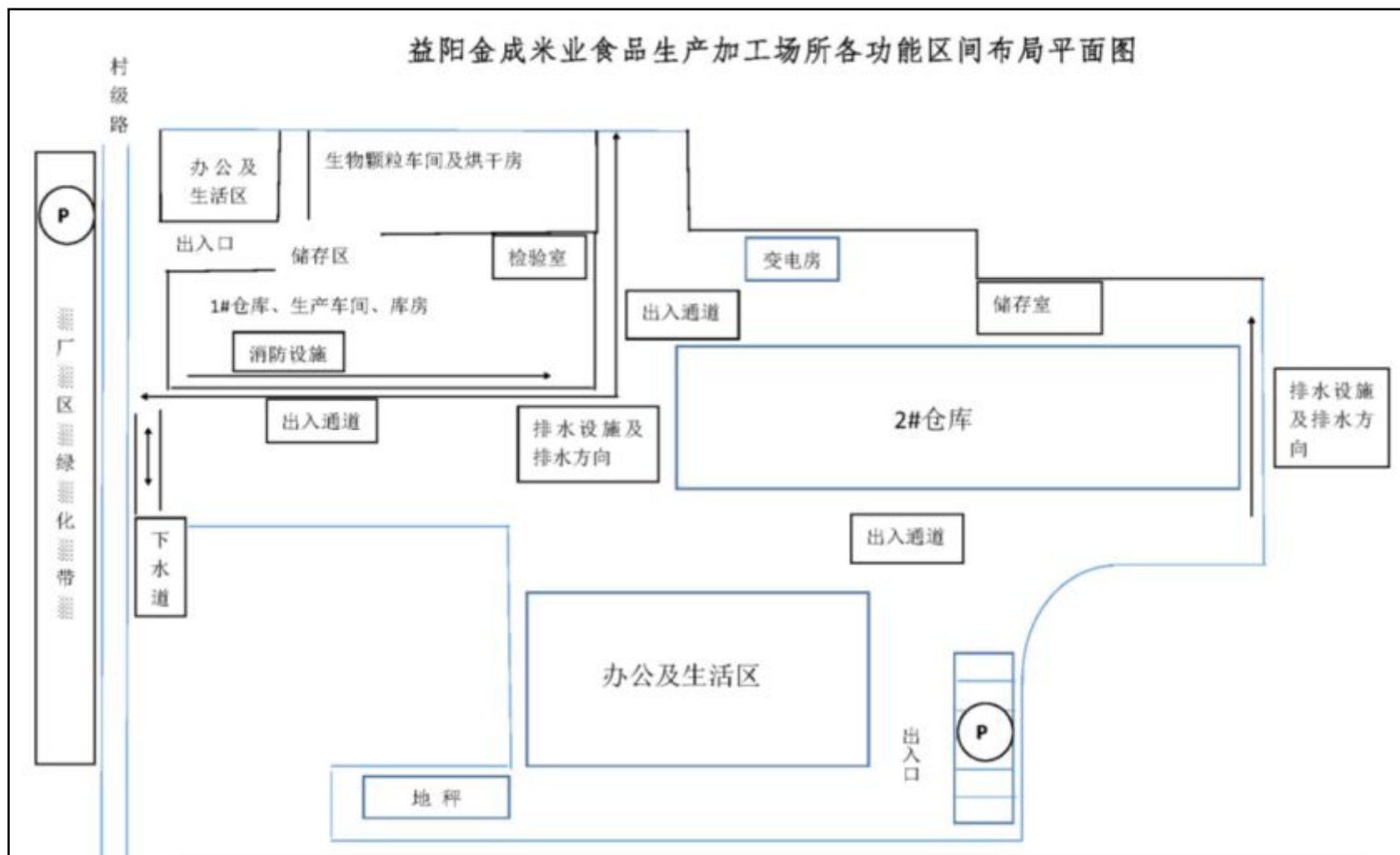
地点: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签名
成员	李建军	环评院监测站(良村)	工程师	13973309138	李建军
成员	周峰	湖南鼎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073780335	周峰
成员	姜波	环评院总办	工程师	13886761543	姜波
成员					
成员					
成员					
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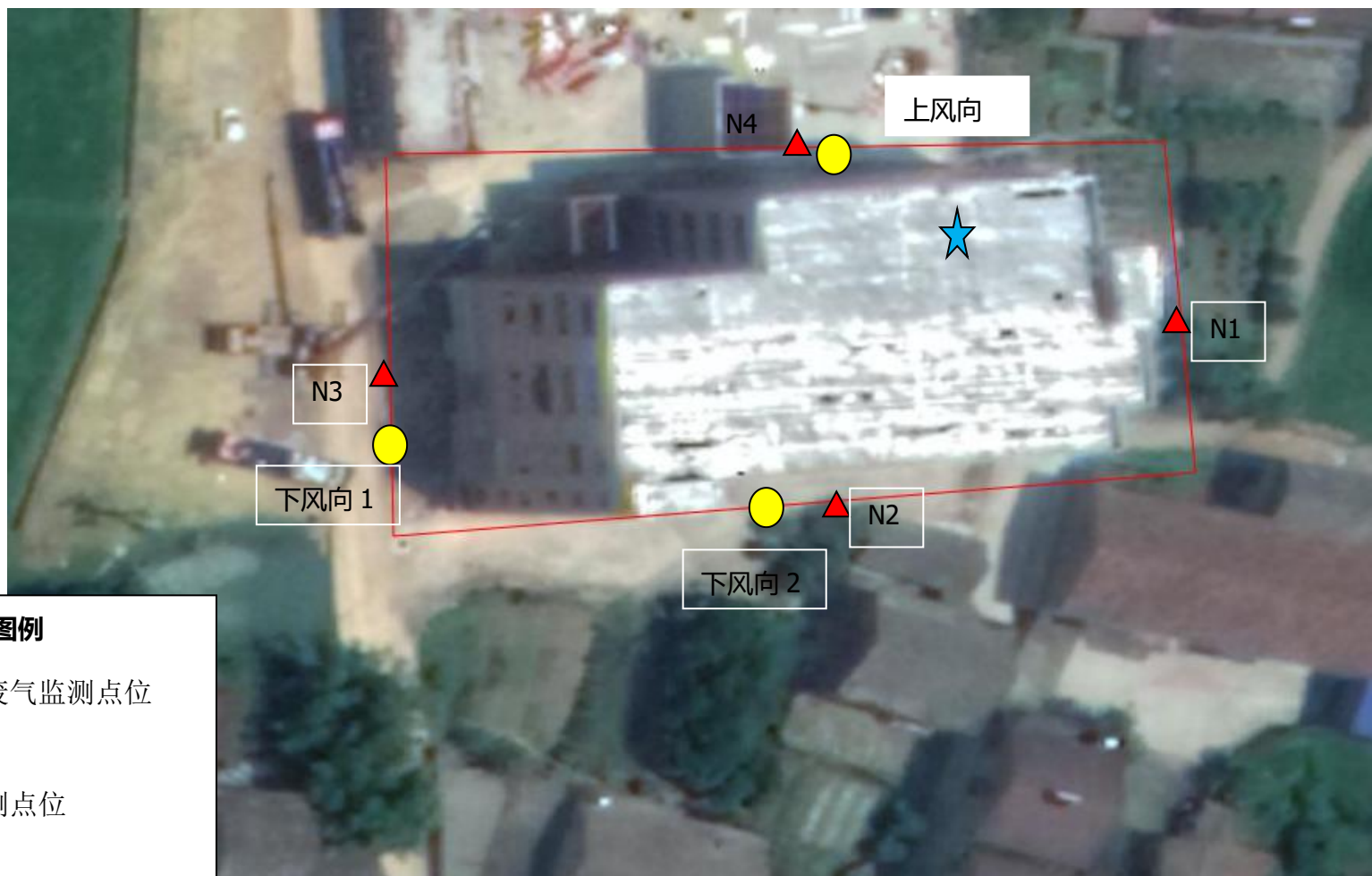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局



附图 3 监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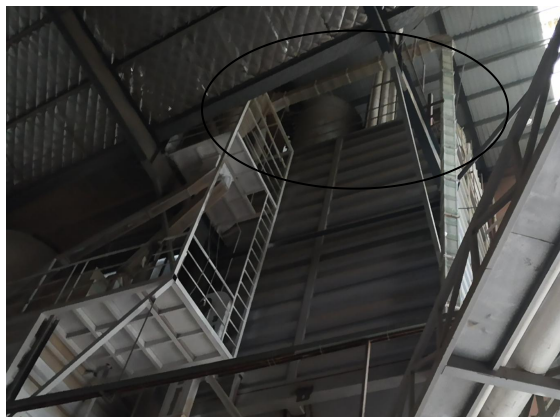


**图例**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 噪声监测点位

## 附图 4 现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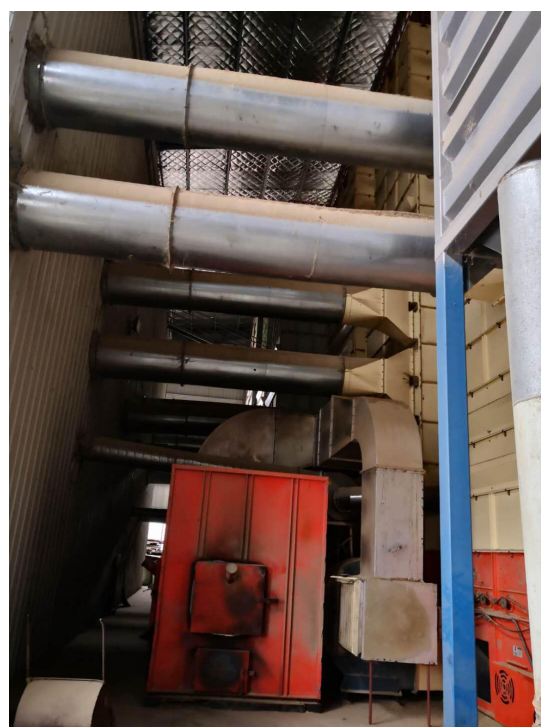
大米加工脉冲+布袋除尘器



大米加工脉冲除尘器



沉降室+布袋除尘器



热风炉



管道



无组织废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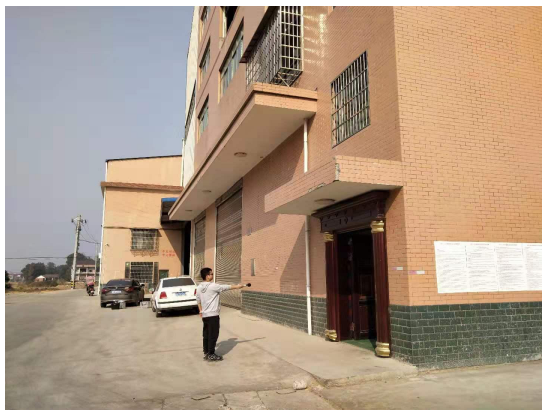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东



厂界南



厂界西



厂界北